

##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函

地址：22058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1段59號  
承辦人：黃齡瑩  
電話：(02)22722181轉1151  
傳真：(02)89659515

受文者：連江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臺藝大教字第109013008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0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訊息，請惠予公告並  
轉知所屬各級機關人員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報名日期：109年10月15日下午2時至10月28日下午4時30分止。
- 二、甄試日期：109年11月21日、11月22日。各招生學系(所、院)專業術科面試日期及地點，依109年11月16日本校網頁公告為準。
- 三、招生名額、報考資格、考試科目等相關訊息，請詳見本校招生簡章。
- 四、招生簡章公告網址：<https://aca.ntua.edu.tw/article.aspx?ca=98&id=564>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註冊組、綜合業務組

